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方案

2020 年是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收官之年，是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之年。为持续改善全市空气质量，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根据《陕西省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方案》《榆林市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修订版）》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调整优化四项结构、实施三个专项行动、强化十项保障措施，全面完成“十三五”环境空气质量约束性指标，人民群众的蓝天幸福感明显增强。

二、调整优化四项结构

（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1. 强化源头管控。完成全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工作。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化工、石化、焦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评，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资源规划局参与，各县市区政府、工业区管委会负责落实，以下各项工作任务均需各县市区、工业区管委会落实，不再列出）

2.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重点压减水泥（不含粉磨站）、焦化、石油化工、煤化工、防水材料（不含以天然气为燃料）、陶瓷（不含以天然气为燃料）、保温材料（不含以天然气为燃料）

等行业企业产能。（市工信局牵头，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参与）

全市火电机组按照环保、能耗等标准及相关政策要求实施整改。各相关县市区政府组织本辖区内火电企业进行全面自查、整改、关停。（市发改委牵头，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等参与）

3.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继续开展“散乱污”工业企业拉网式排查，完善“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对列入升级改造类的，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列入整合搬迁类的，按照产业发展规划，搬迁至工业园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做到“两断三清”；坚决杜绝已关闭取缔的企业死灰复燃，停产整治的企业擅自投产、违法排污。（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市资源规划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参与）

4.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落实《陕西省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和排放计划实施方案（2017-2020年）》，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2020年年底，完成国家排污许可管理名录规定的重点行业许可证核发。（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5.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开展建材、有色、火电、焦化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排查，对物料（含废渣）运输、装卸、储存、转移和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实施深度治理。涉及扬尘污染工业企业建设厂界扬尘监控及配套的智能降尘系

统，企业扬尘排放情况与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联网，扬尘排放超出限值自动启动降尘系统，运输车辆出入厂区进行冲洗。（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参与）

6. 推动产业集群升级改造。针对特色企业集群，进一步梳理产业发展定位，确定发展规模及布局，建设清洁化企业集群。开展应急绩效 B 级企业提升 A 级行动，加大政策资金支持力度，推进重点企业提升改造。力争 2020 年全市至少实现 1 家 A 级企业或引领性企业，引领集群转型升级。（各县市区政府、工业区管委会负责，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参与）

（二）加快调整能源结构。

7. 深入推进散煤治理和清洁取暖。按照“属地管理、部门联动、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原则，坚持“宜热则热、宜气则气、宜电则电、散煤洁净”，在保证温暖过冬的前提下，巩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成果，对已稳定实现清洁取暖的地区，要依法列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原则上供热管网或天然气管网通达区域全部“煤改热”或“煤改气”；新建、改造市政道路工程同步建设集中供热主管网。（市发改委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参与）

8. 确保燃煤集中供热站清洁化运行。现有燃煤集中供热站全部进行清洁化改造，已改成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的集中供热站稳定运行，暂不具备清洁能源供暖的燃煤集中供热站执行超低排放标准。禁止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市发改委牵头，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等参与)

9.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严格执行《陕西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快推进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城市建成区生物质锅炉实施超低排放改造。榆林中心城区及各县市区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对不具备拆改条件且长期封停不再使用的燃煤锅炉和已实施“煤改气”改造但天然气供应暂不稳定保留应急备用的燃煤锅炉，在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向社会公开接受监督。(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参与)

10. 加强煤质监管。严防劣质燃煤散烧，组织开展燃煤质量治理专项检查行动，确保生产、流通、使用的洁净煤符合标准。市场监管部门要以洁净煤生产、销售环节为重点，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等参与)

11.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开展秸秆还田、青贮饲料、堆肥等综合利用，从源头禁止秸秆焚烧。杜绝使用秸秆、玉米芯、枯枝落叶等生物质燃料。2020 年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在城市建成区及周边开展秸秆、垃圾禁烧专项巡查；严防因秸秆、垃圾露天焚烧造成区域性重污染天气。(各县市区政府负责，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执法局参与)

12. 完善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严格落实“以气定改”政策，新增天然气气量优先用于居民生活用气和冬季取暖散煤替代。建

立完善调峰用户清单，采暖季实行“压非保民”。（市发改委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等参与）

（三）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13.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加快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以煤炭、化工产品等大宗货物“公转铁”为主攻方向，到2020年底全市铁路货运量在2017年基础上增长8020万吨（其中神朔铁路3030万吨）。全力保障已建成的铁路专用线正常运营，加快推进规划内煤炭、化工、商贸、物料等重点企业铁路专用线建设。

（市交通局牵头，市发改委、市资源规划局、市商务局、市能源局等参与）

14. 推进柴油车深度治理。按照政府引导、企业负责、全程监控模式，推进高排放老旧柴油车深度治理。对于具备深度治理条件的柴油车，鼓励加装或更换符合要求的污染控制装置，协同控制颗粒物和氮氧化物排放。安装远程排放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且稳定达标排放的柴油车，可在定期排放检验时免于上线检测。（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参与）

15.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基本完成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采用稀薄燃烧技术或“油改气”的老旧燃气车辆淘汰任务。2020年底前，全市累计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货车12500辆。（市公安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参与）

16. 严厉打击新生产销售机动车环保不达标等违法行为。严格新车环保装置检验，在新车销售、检验、登记等场所开展环保装置抽查，保证新车环保装置生产一致性。（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参与）

17.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环卫、邮政、出租、通勤、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各县市区政府、工业区委管委会牵头）

18. 加强在用机动车管理。强化多部门联合执法，完善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监管模式。全面落实机动车排放检测/维护（I/M）制度，在用机动车排放超过标准的，应当进行维修。（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牵头，市公安局、市工信局等参与）

19. 开展油品质量检查。坚决取缔“黑加油站点”，规范成品油市场秩序，全面加强油品质量监督检查，严厉打击非法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车用燃油行为。（市商务局牵头，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参与）

20. 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在全市行政区域内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使用未编码登记挂牌及环保检测不达标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持续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工作。重点加强对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排放状况的监督检查，严查工程机械超标排放和冒黑烟现象。（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工

信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参与)

(四)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21.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建立施工工地动态管理清单，构建过程全覆盖、管理全方位、责任全链条的建筑施工扬尘防治体系。城市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严格执行扬尘治理“红黄绿”监督管理制度，5000平方米以上土石方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与当地有关主管部门联网。将扬尘管理工作不到位的不良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信用管理体系，情节严重的，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市住建局牵头，市发改委、市执法局参与)

渣土车完成密闭化改装改造，达到运输过程无扬尘、无遗漏、无抛洒要求，未达到改造升级要求的渣土车辆不得从事渣土运输活动。(市执法局牵头，市公安局参与)

22.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提升道路保洁作业标准，城区实行机械化清扫、精细化保洁、地毯式吸尘、定时段清洗、全方位洒水的“五位一体”作业模式，实现道路清扫保洁全覆盖；对城市空气质量影响较大的城市周边道路、城市支路、背街里巷等，加大机械化清扫力度，提高清扫频次；推广主次干路高压冲洗与机扫联合作业模式，大幅降低道路积尘负荷。加强城市及周边道路两侧裸土、长期闲置土地绿化、硬化，对城市周边及物流园区周边等地柴油货车临时停车场实施路面硬化。(各县市区政府、工

业园区管委会负责)

23. 开展城区裸露土地排查治理。所有裸露土地(耕地除外),包括国有储备土地、供而未用的国有土地、闲置的集体土地等全部采取绿化、硬化、覆盖等防风抑尘措施。消除榆林中心城区及各县市区城区裸露土地,建立动态管理清单,进行规范化管理。

(市资源规划局牵头,市住建局、市林草局、市执法局配合,各县市区政府、工业区管委会负责)

24. 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监管。城区、城乡结合部等各类煤堆、灰堆、料堆、渣土堆等要采取苫盖等有效抑尘措施,灰堆、渣土堆要及时清运。严格落实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处配备吸尘、喷淋等防尘设施,并保持防尘设施的正常使用,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各县市区政府、工业区管委会负责)

25. 严控露天焚烧。强化属地政府秸秆禁烧主体责任,建立全覆盖网格化监管体系,充分利用网格化制度,加强“定点、定时、定人、定责”管控,综合运用卫星遥感、高清视频监控等手段,加强露天焚烧监管。开展秸秆禁烧专项巡查。(各县市区政府负责)

26. 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落实《陕西省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工作方案》,以开山采石、粘土砖厂专项整治为抓手,以违法

违规开采和责任主体灭失的矿山为重点，全面开展各类露天矿山专项整治，确保 2020 年底前全面完成整治任务。加强矸石山治理。（市资源规划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等参与）

27. 控制农业源氨排放。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提高化肥有效利用率。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规模养殖场粪污贮存、处理设施建设，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减少氨挥发排放。（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等参与）

三、实施三个专项行动

（一）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28. 淘汰落后产能和不达标工业炉窑。实施《陕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全面清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工业炉窑。（市工信局牵头，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等参与）

坚决依法查处粘土砖厂各类违法用地用矿行为。组织开展全市粘土砖厂摸底排查工作，制定《榆林市粘土砖厂违法用地用矿行为清查整治工作方案》，完成全市粘土砖厂清查整治。（市资源规划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等参与）

29.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厂热力等进行替代。集中使用煤气发生炉的工业园区，暂不具备改用天然气条件的，原则上应建设统一的清洁煤制气中

心。（市发改委牵头，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等参与）

30.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积极开展石化、化工、水泥、焦化、有色、建材等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推进工业窑炉全面达标排放。加大无组织排放治理力度，严格控制工业炉窑生产工艺过程及相关物料储存、输送等环节无组织排放。（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等参与）

（二）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31.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整治。落实《陕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三年工作方案（2018-2020 年）》，按照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建立 VOCs 排污单位名录库，持续开展石化、煤化、焦化、聚氯乙烯等重点行业 VOCs 污染整治。全面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加强含 VOCs 物料存储、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露、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 VOCs 管控。密封点数量大于等于 2000 个的，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强化 VOCs 监督性监测能力建设，重点工业园区建成挥发性有机物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工信局等参与）

（三）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32.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狠抓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聚焦重点领域，将攻坚目标、任务措施分解落实到行业、落实到企业。制订具体实施方案，督促企业制订落实措施，统筹调配环境执法力量，实行异地交叉

执法、驻地督办，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执法局等参与）

33.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严格按照黄色、橙色、红色级别减排比例分别不低于10%、20%、30%的要求，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坚持绩效分级、差异化管控的原则，细化应急响应措施，落实到企业各工艺、环节，实施“一厂一策”清单化管理，严禁“一刀切”式停限产。（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等参与）

四、强化十项保障措施

34. 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政府、榆林高新区管委会、榆神工业区管委会，市直各相关部门和单位是打赢蓝天保卫战的责任主体，要加强组织领导，制订实施方案，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建立定期调度机制，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完成。各牵头单位要按照打赢蓝天保卫战职责分工，加强跟踪督促，加大支持力度，确保按时完成任务。（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各有关单位参与）

35. 完善经济政策体系。环保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散煤治理、锅炉综合整治、运输结构调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工业污染源深度治理、大气污染防治能力建设等领域。大力推行政府绿色采购。（市财政局牵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局等参与）

36. 健全环境监测监控网络。强化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建设，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企业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

施，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建设重点工业园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开展大气颗粒物组分监测。（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37.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开展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源解析等工作，深入推进“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开展大气污染治理“一县（区）一策”试点。推动大气重污染成因与治理攻关项目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开展重点行业污染源深度治理试点。实施区域性臭氧形成机理与控制路径研究、应急管控措施评估等。（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科技局参与）

38.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坚持铁腕治污，严格生态环境执法检查，严厉打击违法排污、弄虚作假等行为，督促排污单位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强化持证排污管理，推广“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强化生态环境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加大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执法检查力度，加密执法检查频次，加大违法处罚力度，实现科技执法、精准执法。（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公安局等参与）

39. 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抓好中央和省委环保督察“回头看”及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将大气污染防治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其“回头看”的重要内容，组织开展市委环保专项督查。综合运用排查、交办、核查、约谈、专项督察“五步法”监管机制。针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不力、环境质量改善达不到进度要求甚至恶化的县市区和园区，开展机动式、点穴式专项督察，强化督察问责。（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40. 严格考核问责。将打赢蓝天保卫战目标任务纳入全市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对考核不合格的县市区，市政府公开约谈其政府主要负责人，取消市级授予的有关生态文明荣誉称号。对工作不力、责任不实、污染严重、问题突出的县市区和园区，由市生态环境局报请市政府公开约谈其政府(管委会)主要负责人。(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委组织部等参与)

41. 加强环境信息公开。公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对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进行排名，公开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清单，及时发布重污染天气预警提示信息。重点排污单位应及时公布自行监测和污染排放数据、污染治理措施、重污染天气应对、环保违法处罚及整改等信息。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企业应按要求及时公布执行报告。(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42. 强化宣传引导。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普及大气污染防治科学与健康防护知识，宣传大气环境管理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工作动态和治理成效等。(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市传媒中心，各有关部门参与)

43. 构建全民行动格局。建立举报奖励制度，发挥环保志愿者作用，探索建立环保监督员制度，进一步强化社会力量监督。大力推行绿色消费，提倡绿色居住，倡导绿色出行，构建全民参与的大气污染治理格局。(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各有关部门参与)

附件：榆林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榆阳区）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 年 12 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压减兰炭行业产能 2 万吨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 年 12 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焦化企业深度治理，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 年 12 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 年 12 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 年 12 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加快牛家梁、红衫、三愚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84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 2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区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横山区）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压减兰炭行业产能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焦化企业深度治理，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26辆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淘汰落后产能和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实施VOCs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VOCs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完成3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0年12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年9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年12月	推进“一区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年12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秋冬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神木市）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家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压减兰炭行业产能 4 万吨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 年 12 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焦化企业深度治理，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 年 12 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 年 12 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 年 12 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加快推进神木市腾雨物料有限公司等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35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完成 7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府谷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完成1家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压减兰炭行业产能4万吨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焦化企业深度治理，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氮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8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未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定边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 年 12 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 年 12 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 年 12 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 年 12 月	组织开展洁净燃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 年 12 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7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未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实施VOCs综合治理	系统推进VOCs污染	2020年12月	完成1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台整治专项行动	整治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年12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年9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年12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年12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靖边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26家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2家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19台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加快靖边物流园区煤炭集配中心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54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建成区公交车全部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淘汰落后产能和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4个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实施VOCs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VOCs污染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1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年12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年9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年12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年12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绥德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12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未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米脂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9万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 2020 年工作任务清单（佳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 年 12 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 年 12 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 年 12 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 年 12 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 年 12 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11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未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实施VOCs综合治理	系统推进VOCs污染	2020年12月	完成1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台整治专项行动	整治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年12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年9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年12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年12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吴堡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氮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2万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清涧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3万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未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治理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

榆林市蓝天保卫战2020年工作任务清单（子洲县）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2020年12月	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工作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2020年12月	落实排查整改责任，发现一户，整治一户，确保“散乱污”企业整治动态清零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2020年12月	建立基本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完成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2020年12月	对企业物料存储等环节无组织排放进行治理
	实施锅炉综合整治	2020年12月	完成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确保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在清洁能源保障的前提下，发现一台，拆改一台
	严防燃煤散烧	2020年12月	组织开展洁净燃煤质专项检查，依法严厉打击销售劣质煤行为
	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2020年12月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5%，控制农业源氨排放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积极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2020年12月	落实《陕西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完成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任务	2020年12月	淘汰国三及以下高排放老旧机动车9万辆
	加快车辆结构升级	2020年12月	推进建成区公交车更换为新能源汽车,推进辖区物流集散地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充电桩建设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2020年12月	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划定并公布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优化调整用地结构	严格施工扬尘监管	2020年12月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定期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2020年12月	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实施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	淘汰落后产能和未达标工业炉窑	2020年12月	淘汰落后产能工业炉窑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2020年12月	推进工业工业炉窑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
	推进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2020年12月	推进企业工业炉窑污染深度治理

重点工作	主要任务	完成时限	工作措施
实施 VOCs 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系统推进 VOCs 污染整治	2020 年 12 月	完成 1 个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项目
	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020 年 12 月	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
实施秋冬季攻坚专项行动	着力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	2020 年 12 月	制定并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
	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2020 年 9 月	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细化应急减排措施
保障措施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	2020 年 12 月	推进“一县一策”科技治霾试点
	加大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2020 年 12 月	在春季开展扬尘和工业无组织排放，夏季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夏秋季开展秸秆禁烧、秋季开展工业窑炉、冬防期开展以涉煤污染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执行情况等专项执法工作